

明清中医临证小丛书

医门法律

清喻昌著

中国中医药出版社



特

明清中医临证小丛书

医 门 法 律

清·喻昌 著

张晓梅 肖培新 袁尚华 校注

中国中医药出版社

·北 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医门法律/ (清) 喻昌著; 张晓梅等校注. —北京: 中国中医药出版社, 2002. 1

(明清中医临证小丛书)

ISBN 7-80156-280-1

I. 医… II. ①喻…②张… III. 医论—清代 IV. R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70763 号

中国中医药出版社出版

发行者: 中国中医药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东兴路7号 电话: 64151553 邮码: 100027)

印刷者: 北京卫顺印刷厂

经销者: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开 本: 850×1168毫米—32开

字 数: 286千字

印 张: 11.5

版 次: 2002年1月第1版

印 次: 2002年1月第1次印刷

册 数: 5000

书 号: ISBN 7-80156-280-1/R·280

定 价: 16.00元

内容提要

《医门法律》为清初名医喻昌所著，全书共分六卷，卷一阐述四诊、《内经》及仲景学说法律，卷二至卷六分中寒门、中风门、热湿暑三气门、伤燥门、疟证门、痢疾门、痰饮门、咳嗽门、关格门、消渴门、虚劳门、水肿门、黄疸门及肺痈肺痿门论述，每门之下先论病因病机及证治，再出法出律，最后附方。法是讨论辨证施治的原则和灵活性，律是指出医疗差错的原因和医生所负的罪责。

校注说明

关于作者

喻昌，字嘉言，晚号西昌老人，江西新建（今江西南昌）人，生于明代万历十三年（1585年），卒于清代康熙三年（1664年）。

喻昌初治举子业，文采较好，且生性不羁。明崇祯年间，以副榜贡生入京，不久，清兵入关，不应诏征，遂往来于南昌与靖安间，并削发为僧，后又蓄发而游于江南。顺治年间，侨居常熟，以医术高明而闻名于世，“治疗多奇中”。先生少时遇异人传授内养法，明禅理并善黄白之术，喜欢下棋。八十岁时，与著名棋手李元兆对奕三昼夜，斂子而逝。

关于《医门法律》

喻昌以医名于世，对《伤寒论》研究颇深，著有《伤寒尚论篇》《寓意草》等。《医门法律》是其著作之一，卷一阐述四诊、《内经》及仲景学说法律，卷二至卷六分中寒门、中风门、热湿暑三气门、伤燥门、疟证门、痢疾门、痰饮门、咳嗽门、关格门、消渴门、虚劳门、水肿门、黄疸门及肺痈肺痿门论述，每门之下先论病因病机及证治，再出法出律，后附方。通览全书，始终突出法律二字。“法者治疗之术，运用之机；律者，明著医之所以失，而判其罪，如析狱然”（《清史》）。故《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评说：“盖古来医书，惟著病源治法，而多不及施治之失，即有辨明舛误者，亦仅偶然附论，而不能条条备摘以答，昌此书乃专为庸医误人而作”。

《医门法律》对“秋燥”及“大气”论述较详。喻氏认为，《内经》“秋伤于湿”当为“秋伤于燥”，秋燥为感受秋季燥热病邪而致，并对内伤之燥、外感之燥作了较为系统的论述。对于秋燥的治疗喻氏创制清燥救肺汤，治诸气膈郁，诸痿喘呕，燥之伤

肺者。用药大旨，以胃气为主，缘胃土为肺金之母。

喻氏从《素问·五运行大论》“地为人之下，太虚之中，大气举之”的论述得到启示，认为人体也有一个大气，“五脏六腑，大经小络，昼夜循环不息，必赖胸中大气斡旋其间。”

关于本次校注

《医门法律》刊刻较早，现存版本也较多，有六卷本、十二卷本及二十四卷本等，以清顺治十五年戊戌（1658年）刻本及顺治葵锦堂刻本为最早。本次校注以清乾隆三十年（1765年）集思堂藏板《医门法律全集》为底本，以《四库全书》本为校本，其具体处理方法如下：

一、底本分卷有卷次目录和方剂目录，目录的标题较乱，因此将目录移至文前，并根据正文内容，重新整理。

二、各卷前均有著者及印刷者的题款“西昌喻昌嘉言甫（重、父）著，黎川陈守诚伯常重梓”，且其中文字有出入，今除内封中写明喻昌著外，余者一并删去。

三、原书为繁体竖排，今改为简体横排，方位词据通例径改，不出注。

四、底本中的明显错别字，均予径改。底本中与文义不通者则对照校本出注说明。

五、凡属引文（包括直引、节引、意引）而无损文义者，不作处理，与文义相左者则据所引之书出注说明。

六、原书内容排列次序较乱，故对部分内容的次序作了调整，并出注说明。

七、个别卷后有“医门法律卷之×终”几字，现一并删去。

校注者

2001年9月

目 录

医门法律自叙	(1)
卷一	(3)
一明望色之法	(3)
一明闻声之法	(5)
一明辨息之法	(7)
一明胸中大气之法	(8)
一明问病之法	(10)
一明切脉之法	(11)
一明合色脉之法	(14)
一明营卫之法	(16)
一明络脉之法	(19)
申明《内经》法律	(25)
一申治病不明标本之律	(25)
一申治病不本四时之律	(26)
一申治病不审地宜之律	(28)
一申治病不审逆从之律	(29)
一申治病不辨脉证相反之律	(30)
一申治病不察四易四难之律	(31)
一申治病不察新久之律	(32)
一申治病不先岁气之律	(33)
一申治病不远寒热之律	(34)
一申治病不知约方之律	(34)
一申治病不知约药之律	(35)

一申治病不疏五过之律	(36)
一申治病不征四失之律	(37)
申明仲景律书	(38)
一申治风温不可发汗之律	(38)
一申治湿温不可发汗之律	(39)
一申治伤寒病令人亡血之律	(40)
一申治伤寒病令人发噎之律	(40)
一申治伤寒病致人胃寒之律	(41)
一申治伤寒病遇壮盛人发汗过轻之律	(42)
一申治伤寒病不审营卫素虚之律	(42)
一申治伤寒病不审阳盛阴虚之律	(43)
一申伤寒病不诊足脉强汗动其经血之律	(44)
一申治伤寒病不诊足脉误下伤脾胃之律	(44)
附申治伤寒不可犯六经之禁	(45)
附申治杂证不可犯时禁病禁药禁	(45)
先哲格言	(46)
卷二	(72)
中寒门	(72)
阴病论	(73)
论辨中寒证要法五条	(76)
论治中寒病用药八难	(78)
论朱丹溪述中寒二条	(79)
论戴元礼述中寒一条	(79)
比类仲景《伤寒论》阳虚阴盛治法并死证三十一则 ..	(80)
比类《金匱》水寒五则	(87)
比类《金匱》胃寒四则	(91)
中寒色脉六则	(93)
比类《金匱》胸腹寒痛十七则	(94)

比类《金匱》虚寒下利六则	(98)
中寒门诸方	(100)
卷三	(115)
中风门	(115)
中风论	(115)
风门杂法七条	(128)
中风门诸方	(131)
附痹证诸方	(152)
风门杂方七道	(160)
卷四	(162)
热湿暑三气门	(162)
痉病论	(165)
痉脉论	(167)
风湿论	(176)
热湿暑三气门诸方	(184)
伤燥门	(204)
秋燥论	(204)
秋燥门诸方	(211)
卷五	(214)
疟证门	(214)
疟证论	(214)
疟证门诸方	(221)
痢疾门	(226)
痢疾论	(226)
痢证门方	(231)
痰饮门	(237)
痰饮论	(237)
痰饮脉论	(239)

痰饮留伏论	(240)
痰饮门方	(247)
咳嗽门	(253)
咳嗽论	(253)
咳嗽续论	(255)
咳嗽门方	(259)
关格门	(265)
关格论	(265)
进退黄连汤方论	(268)
关格门方	(270)
卷六	(274)
消渴门	(274)
消渴论	(274)
消渴续论	(276)
消渴门诸方	(279)
虚劳门	(287)
虚劳论	(287)
虚劳脉论	(289)
虚劳门诸方	(302)
水肿门	(311)
水肿论	(311)
水肿脉论	(312)
胀病论	(319)
水肿门诸方	(321)
黄瘰门	(329)
黄瘰门诸方	(338)
肺痈肺痿门	(345)
肺痈肺痿门《金匱》诸方	(353)

医门法律自叙

医之为道大矣，医之为任重矣。中上之医，千里百年，目未易覿。最上之医，天下古今，指未易屈。世之言医者何多耶？恃聪明者，师心傲物，择焉不精，虽曰屡中，其失亦屡多。守门庭者，画焉不入，自窒措机，纵未败事，已咎在误时。工邪僻者，心粗识劣，鸷险绝根，偶坠其术，已惨同婴刃。病者苦医之聚讼盈庭，具曰予圣，浅者售，伪者售，圆滑者售，而以其身命为尝试。医者苦病之毫厘千里，动罹颠蹶，方难凭，脉难凭，师传难凭，而以人之身命为尝试。所以人之有生，水火、刀兵、禽兽、王法所伤残，不若疾厄之广；人之有死，天魔、外道、饿鬼、畜类之苦趣，不若地狱之惨。医以心之不明，术之不明，习为格套牢笼病者，遂至举世共成一大格套，遮天蔽日，造成地狱，遍满铁围山界，其因果，彰彰如也。经以无明为地狱种子，重重黑暗，无由脱度，岂不哀哉！昌也闭目茫然，惟见其暗，然见暗不可谓非明也。野岸渔灯，荒村萤照，一隙微明，举以点缀医门，千年暗汶，拟定法律，为率由坦道，聊以行其佛事耳。然微明而洗发黄岐仲景之大明，明眼得此，闭门造车，出门合辙，自能立于无过，即浅见寡闻，苟知因果不昧，敬慎存心，日引月伸，以此照其胆，破其昏，而渐克其识。本地风光，参前倚衡，亦何愚而不朗澈也耶？先圣张仲景生当汉末，著伤寒杂证方论，维时佛法初传中土，无一华五叶之盛，而性光所摄，早与三世圣神诸佛诸祖把手同行，真医门之药王菩萨、药上菩萨也，第其福缘不及我佛如来亿万分之一分。阅百年再世，寝失其传，后人莫由仰溯

渊源，然且竞相彼揣此摩，各呈识大识小之量，亦性光所摄，无穷极之一斑矣。我佛如来累劫中为大医王，因病立方，随机施药，普渡众生，最后一生重补其充足圆满之性量，八万四千法门，门门朗澈底里，诸有情微逗隙光者，咸得随机一门深入，成其佛道，与过去未来现在尽虚空法界无量亿。诸佛诸菩萨光光相荡，于诸佛诸菩萨本原本行，经咒偈言，历劫宣扬不尽者，光中莫不彰示微妙，具足灭度。后阿难尊者证其无学，与我佛如来知见无二无别，乃得结集三藏十二部经典，永作人天眼目，济度津梁。夫诸佛菩萨，真实了义，从如来金口所宣，如来口宣，又从阿难手集。昌苟性地光明，流之笔墨，足以昭示学人，胡不自澈须眉。脏腑中阴，优游几席，克满烜天赫地，耀古辉今之量，直与黄岐仲景两光摄合，宣扬妙义，顷刻无欠无余，乃日弄精灵，向棘栗蓬中葛藤窠里，与昔贤校短论长，为五十步百步之走，路头差别，莫此为甚。发刻之稿凡十易，已刻之板凡四更，唯恐以凡人知见，杂揉圣神知见，败絮补茸美锦，然终不能免也。其于风、寒、暑、湿、燥、火六气及杂证多门，殚一生力补之，不能尽补，即殚千生力补之，不能尽补，从可推也。途穷思返，斩绝意识，直接皈禅，通身汗下，险矣！险矣！尚敢漫言殊同归也哉！此重公案，俟可补乃补耳！

顺治十五年上元吉旦西昌喻昌嘉言老人
时年七十有四序

卷 一

一 明望色之法

望色论 附律一条

喻昌曰：人之五官百骸，赅而存者，神居之耳。色者，神之旗也。神旺则色旺，神衰则色衰，神藏则色藏，神露则色露。帝王之色，龙文凤彩；神仙之色，岳翠山光；荣华之色，珠明玉润；寿考之色，柏古松苍；乃至贫夭之色，重浊晦滞，枯索垩黧，莫不显呈于面。而病成于内者，其色之著见，又当何如？《内经》举面目为望色之要，谓面黄目青，面黄目赤，面黄目白，面黄目黑者，皆不死；面青目赤，面赤目白，面青目黑，面黑目白，面赤目青，皆死。盖以黄为中土之色，病人面目显黄色，而不受他色所侵则吉；面目无黄色，而惟受他色所侵则凶。虽目色之黄，湿深热炽，要未可论于死生之际也。然五脏善恶之色见于面者，额、颊、鼻、颐，各有分部。《刺热篇》谓：肝热病者，左颊先赤；心热病者，额先赤；脾热病者，鼻先赤；肺热病者，右颊先赤；肾热病者，颐先赤。病虽未发，见赤色者，刺之，名曰治未病。是则五脏分部，见于面者，在所加察，不独热病为然矣。然更有进焉，则目下之精明，鼻间之明堂是也。经谓精明五色者，气之华也。是五脏之精华，上见为五色，变化于精明之

间，某色为善，某色为恶，可先知也。谓容色见上下左右，各在其要，是明堂上下左右，可分别其色之逆从，并可分别男女色之逆从，故为要也。察色之妙，无以加矣。仲景更出精微一法，其要则在中央鼻准。母亦以鼻准在天为镇星，在地为中岳。木、金、水、火，四脏病气，必归并于中土耶。其谓鼻头色青，腹中苦冷痛者死。此一语，独刊千古。后人每恨《卒病论》亡，莫由仰溯渊源，不知此语，正其大旨也。盖厥阴肝木之青色，挟肾水之寒威，上征于鼻，下征于腹，是为暴病，顷之亡阳而卒死耳。其谓鼻头色微黑者有水气，又互上句之意。见黑虽为肾阴之色，微黑且无腹痛，但主水气，而非暴病也。谓色黄者胸上有寒，寒字《伤寒论》中，多指为痰，言胸有积痰也。谓色白者亡血，白者肺之色。肺主上焦，以行营卫，营不充，则鼻色白，故知亡血也。谓设微赤非时者死。火之色归于土，何遽主死？然非其时，而有其气，则火非生土之火，乃克金之火，又主脏燥而死矣。次补察目一法，谓其目正圆者痉，不治。次补察面五法，谓色青为痛，色黑为劳，色赤为风，色黄者便难，色鲜明者有留饮。黄色鲜明为留饮，又即色黄者胸上有寒之互辞。语语皆表章《内经》，补其未备，故可法可传也。色之善者，青如翠羽，赤如鸡冠，黄如蟹腹，白如豕膏，黑如乌羽。色之恶者，青如草兹，赤如衄血，黄如枳实，黑如炲，白如枯骨。五脏有精华则色善，无精华则色恶，初非以青黑为大忌也。未病先见恶色，病必恶。《灵枢》谓赤色出于两颧，大如拇指，病虽小愈，必卒死；黑色出于天庭，大如拇指，必不病而卒死。义与容色见明堂上下左右同，而此为暴病耳。若夫久病之色，必有受病之应。肺热病者，色白而毛败应之；心热病者，色赤而络脉溢应之；肝热病者，色苍而爪枯应之；脾热病者，色黄而肉蠕动应之；肾热病者，色黑而齿槁应之。夫病应其色，庸工亦多见之。然冀嘘枯泽槁于无益之日，较之治未病者，不啻倍蓰无算矣。更有久见病色，其人原不病

者，庸工且心炫而窃疑之，殊不知此络脉之色，不足畏也。盖阴络之色，随其经而不变，色之变动无常者，皆阳络之色也。寒多则凝泣，凝泣则青黑；热多则淖泽，淖泽则黄赤。《内经》谓此皆无病，何反怪之耶？然而察色之法，亦有其传。岐伯谓：生于心，如以缟裹朱；生于肺，如以缟裹红；生于肝，如以缟裹绀；生于脾，如以缟裹枯萎实；生于肾，如以缟裹紫。缟，素白也。加于朱、红、绀、黄、紫之上，其内色耀映于外，若隐若见，面色由肌内而透于外，何以异此？所以察色之妙，全在察神。血以养气，气以养神，病则交病。失睡之人，神有饥色；丧亡之子，神有呆色，气索自神失所养耳。小儿布痘，壮火内动，两目先现水晶光，不俟痘发，大剂壮水以制阳光，俾毒火一线而出，不致燎原，可免劫厄，古今罕及此者，因并志之。

律一条

凡诊病不知察色之要，如舟子不识风汛，动罹覆溺，卤莽粗疏，医之过也。

一 明闻声之法

闻声论 附律二条

喻昌曰：声者，气之从喉舌而宣于口者也。新病之人，声不变；小病之人，声不变；惟久病苛病，其声乃变。迨声变，其病机显呈而莫逃，所可闻而知之者矣。经云闻而知之谓之神，果何修而若是？古人闻隔垣之呻吟叫哀，未见其形，先得其情，若精心体验，积久诚通。如瞽者之耳偏聪，岂非不分其心于目耶？然必问津于《内经》、《金匱》，以求生心变化，乃始称为神耳。《内经》本宫、商、角、徵、羽五音，呼、笑、歌、哭、呻五声，以参求五脏表里虚实之病，五气之邪。其谓肝木在音为角，在声为呼，在变动为握；心火在音为徵，在声为笑，在变动为忧；脾土

在音为宫，在声为歌，在变动为哧；肺金在音为商，在声为哭，在变动为咳；肾水在音为羽，在声为呻，在变动为栗。变动者，迁改其常志也。以一声之微，分别五脏，并及五脏变动，以求病之善恶，法非不详。然人之所以主持一身者，尤在于气与神焉。经谓中盛脏满，气胜伤恐者，声如从室中言，是中气之湿也。谓言而微，终日乃复言者，此夺气也。谓言语善恶不避亲疏者，此神明之乱也。是听声中，并可得其神气之变动，义更精矣。《金匱》复以病声内合病情，谓病人语声寂寂然喜惊呼者，骨节间病；语声啞啞然不彻者，心膈间病；语声啾啾然细而长者，头中病。只此三语，而下、中、上三焦受病，莫不有变动可征，妙义天开，直可隔垣洞晰。语声寂寂然者，不欲语而欲嘿^①也。静嘿统属三阴，此则专系厥阴所主，何以知之？厥阴在志为惊，在声为呼，病本緘默，而有时惊呼，故知之耳。惟在厥阴，病必深入下焦骨属筋节间也。啞啞然声出不彻者，声出不扬也。胸中大气不转，出入升降之机，艰而且退^②，是可知其病在中焦胸膈间也。啾啾然细而长者，谓其声自下焦阴分而上。缘足太阳主气，与足少阴为表里，所以肾邪不剂^③颈而还，得从太阳部分达于巅顶。肾之声本为呻，今肾气从太阳经脉直攻于上，则肾之呻并从太阳变动，而啾啾细长，为头中病也。得仲景此段，更张其说，而听声察病，愈推愈广，所以书不尽言，学者当自求无尽之藏矣。

律二条

凡闻声不能分呼、笑、歌、哭、呻，以求五脏善恶，五邪所干，及神气所主之病者，医之过也。

① 嘿：通“默”。

② 退：《四库全书》本作“迟”。

③ 剂：通“齐”。

凡闻声不别雌雄长短，出于三焦何部者，医之过也。

一明辨息之法

辨息论 附律一条

喻昌曰：息出于鼻，其气布于膻中。膻中宗气主上焦息道，恒与肺胃关通，或清而徐，或短而促，咸足以占^①宗气之盛衰。所以经云：乳之下，其动应衣，宗气泄也。人顾可奔迫无度，令宗气盛喘数急，有余反成不足耶？此指呼出为息之一端也。其谓起居如故而息有音，此肺之络脉逆也；不得卧而息有音者，是阳明之逆也。益见布息之气关通肺胃，又指呼出为息之一端也。呼出心肺主之，吸入肾肝主之，呼吸之中，脾胃主之，故惟脾胃所主中焦。为呼吸之总持。设气积贲门不散，两阻其出入，则危急存亡，非常之候。善养生者，俾贲门之气，传入幽门，幽门之气，传二阴之窍而出，乃不为害。其上焦下焦，各分呼出吸入，未可以息之一字，统言其病矣。此义惟仲景知之，谓息摇肩者，心中坚；息引胸中上气者，咳；息张口短气者，肺痿唾沫。分其息专主乎呼，而不与吸并言，似乎创说，不知仲景以述为作，无不本之《内经》。昌前所拟呼出为息二端，不足尽之。善心火乘肺，呼气奔促，势有必至，呼出为心肺之阳，自不得以肝肾之阴混之耳。息摇肩者，肩随息动，惟火故动也。息引胸中上气咳者，肺金收降之令不行，上逆而咳，惟火故咳也。张口短气，肺痿唾沫，又金受火形^②，不治之证。均以出气之粗，名为息耳。然则曷不径以呼名之耶？曰呼中有吸，吸中有呼，剖而中分，圣神所不出也。但以息之出者，主呼之病；而息之入者，主吸之

① 占：底本作“古”，据《四库全书》本改。

② 形：当为“刑”之误。